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于2025年5月8日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不含职工董事），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选举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王光平先生、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高立金先生、官峰先生、张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董事何忠磊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5年7月12日、2025年7月30日分别发布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上述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满足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和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相关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9日